

##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張智寧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5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25@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0305406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疫情全國進入第三級警戒，本市公立國民中學辦理新生入學及新生編班作業之相關防疫事項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10年6月3日北市教中字第1103051001號函續辦。

二、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入學作業全面採「線上方式」辦理，相關期程如下：

(一)本市國小應屆畢業生報到日期：110年6月15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6月17日(星期四)下午5時。

(二)設籍本市之外縣市國小應屆畢業生：

1、登記日期：110年7月2日(星期五)至7月7日(星期三)。

2、報到日期：110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

三、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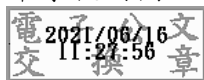
原訂設籍本市額滿國中符合外加資格之外縣市國小應屆畢業生須於110年7月2日(星期五)至7月7日(星期三)親自至學校辦理外加資格審查作業，改以線上辦理為原則(例如電郵、上傳表單、傳真等，相關作業資料務請學校留存)。

四、另考量疫情影響，新學年度國中新生編班測驗及常態編班作業，各校採電腦亂數方式分配就讀班級為原則，並改採線上直播方式辦理常態編班作業；惟編班作業仍須於7月底前完成，並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及「臺北市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補充規定」秉持公正公開方式辦理。

五、為瞭解各校編班過程是否公平、公正，並配合教育部教學正常化視導訪視指標，請於常態編班作業前1週將線上直播時間及網址回傳承辦人張智寧小姐，電子信箱(edu\_hse.25@mail.taipei.gov.tw)，本局將派員觀看督導。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